

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69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第 69 次审议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且期后回款比例较低。发行人 2021 年度净利润增长，但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下降。请发行人：
（1）结合不同业务模式特点、业务发展规划、资产负债率、应收账款逾期及期后回收情况，说明 2021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下降的原因；
（2）结合主要客户付款能力及以往付款情况、回款催收方式和保障措施等，说明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3）说明 2022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情况，以及解决资产

负债率高、应收账款回收慢的具体措施；（4）结合以上事项说明是否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多维元素片（21）收入占比较高，存在产品结构单一的风险。请发行人结合产品市场容量及竞争格局、核心产品竞争能力、新品研发及产品上市预期等，说明产品结构单一是否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应对相关风险的具体措施。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为控股股东转贷及提供担保、与控股股东之间拆借资金等财务不规范情形。请发行人说明报告期内存在上述不规范情形的具体原因，以及针对该等情形的具体整改措施及效果。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发行人的汽车电子产品主要应用于燃油车，新能源汽车产品收入占比较小。请发行人结合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同行业公司新能源汽车产品业务开展情况以及发行人现有技术在新疆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适用性、新能源汽车产品研发进程和成果、新增定点项目、在手订单等，说明发行人在新能源汽车产品领域的竞争优劣势，以及是否存在对其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劳务派遣人数分别为 304 人、280 人、0 人，劳务外包人数分别为 233 人、456 人、504 人，两种

用工方式合计人数较多。请发行人：（1）说明 2019 年、2020 年同时采取劳务派遣和劳务外包用工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报告期内劳务外包单位工时成本与劳务派遣单位工时成本接近的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劳务外包单位和劳务派遣单位之间的关系、劳务外包服务合同条款、劳务人员工作安排和管理、劳务人员工作考核和薪酬支付方式、发行人与劳务外包单位关于现场管理的职责分工等，说明是否存在借劳务外包名义实施劳务派遣的情形。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三）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劳务派遣和劳务外包用工方式的选择标准、两种用工方式单位工时成本的构成及确定依据。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2 年 9 月 23 日